

評論

林淑玲等，2010，《臺灣客家族群關係研究：以屏東縣內埔鄉與萬巒鄉為例》。臺北市：客家委員會；南投市：國史館臺灣文獻館。489頁。

施雅軒*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地理學系副教授

一、前言：本書特色

本書《臺灣客家族群關係研究：以屏東縣內埔鄉與萬巒鄉為例》於2010年12月出版，作者有林淑玲、張屏生、吳中杰、林亮時、楊忠龍、鍾麗美等多位，出版的脈絡，來自於客家委員會與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所合作進行的「臺灣客家族群史專題計畫」，該計畫「臺灣客家族群關係研究：以內埔鄉與萬巒鄉為例」的執行時間為96-98年度，由高雄師範大學林淑玲教授主持，頁數將近500頁，共有以下幾點特色：

（一）內容行文豐富

雖然研究區僅限於內埔鄉與萬巒鄉兩地，但是其所建構的三大行文脈絡，即地理環境、語言研究、族群關係等等，充分表達作者所要立論的「小地域大社會」之企圖心，透過行政村的架構進行普查式的資料收集，讓本書成為該領域必須參考閱讀的書籍。

* E-mail: t2678@nknpu.edu.tw
投稿日期：2014年10月13日
接受刊登日期：2014年10月28日
Date of Submission: October 13, 2014
Accepted Date: October 28, 2014

（二）理路交代清楚

該書行文如同一本正式的研究論文，作者交代書中所進行的理路討論相當清晰，在第壹篇的序論中，完整呈現研究背景、研究方法、文獻回顧、章節安排，尤其是文獻回顧的部分，以幾個問題意識作為鋪陳，有「一、臺灣漢人研究的轉向」、「二、客家人是誰？誰是客家人？」、「三、族群研究理論與臺灣族群經驗性研究」、「四、屏東平原研究之理論性意涵」、「五、人群分類的社會基礎」，詳細引述請讀者進行翻閱。

（三）族群關係討論細膩

本書以客家為中心，分別介紹與鄰近族群的互動型態，如平埔、福佬、外省、新移民等等，藉此勾勒出客家圖像。

（四）田野工作紮實

書中內容有相當高比例有賴於大量田野調查工作，資料彙整相當龐大，充分反應出研究區內當代族群間的相互看待，尤其計畫主持人並非當地人士，能夠主持運籌需仰賴底層關係的客家研究，實屬不易。

二、提問

面對份量如此龐大的著作，要進行完整的介紹與評論實屬不易，詳細內容還是請讀者自行參閱，筆者透過以下四個提問，拋磚引玉地討論某些閱讀後的感想，試著利用另外一個角度，來進行理解該書的耙梳工作。

（一）為何需要討論「研究區位背景」？

該書的行文脈絡主要可以分為三大部分，即地理環境、語言研究、族群關係，第一部分的地理環境，也就是第貳篇所論之「研究區位背景」，主要針對本書所論及兩個行政鄉，即內埔鄉、萬巒鄉等。對於內埔鄉的介紹，主要是以行政村作為主要論述的架構，說明內埔鄉地方行政沿革，再依戶口資料來討論人口族群結構，而該章最多篇幅在於，依每一個大字作為分類，如客家村庄的新北勢、老北勢、新東勢、老東勢、內埔、忠心崙，以及閩南（福佬）村庄的老埤、犁頭鏢、番子厝、隘寮等等，每一個大字下面再細分若干現今的行政村，進而介紹該村重要地方文史的呈現，以上也是萬巒鄉行文的基本脈絡，先客家村庄的萬巒、四溝水、五溝水，以及閩南（福佬）村庄的佳佐、新厝、赤山等等。

面對這樣的分類，有兩個疑問是需要被解釋的：

第一、「若干大字置於閩南（福佬）村庄下到底合不合理？」：作者在第肆篇族群間的互視（上），從第 216 頁到第 300 頁，如此大篇幅討論漢「番關係」與或是客、閩、平埔之間的互動，而發生的主要場域就是這些所謂的閩南（福佬）村庄內，閩南（福佬）話是這裡的通用語，但是在歷史的脈絡下，已經確定聚落的主要文化系統並非來自傳統的閩南（福佬）文化，這些大字被置入閩南（福佬）村庄，在族群辨識的角度上實有商榷的必要。

第二、「行政架構用國民政府時期的『鄉』，下面再接日本時期的『大字』，再接國民政府時期的『村』，其用意何在？」：行政體系是有脈絡性，要熟知不同政權的的資料文獻，勢必要建立起當時統治人民的地方行政體系，這就是為何攻讀臺灣史的研究者，尤其是日本時期要熟悉「街庄 - 大字 - 小字」的主要原因，這樣才能精準解讀文獻資料所論及的地方空間範圍，但是作者群將「大字」置入國民政府時期的地方

行政，這用意就有些不解，因為去除掉這個大字，並無損於書籍的閱讀，只不過在分類上需要重新花些功夫罷了！

不過對於「研究區位背景」的討論，作者群似乎也遺忘了一點，那就是南部客家發展已經超過 300 年，所有的人事物都面臨巨大的改變，唯一比較小的差異就是自然環境與相對空間位置了，這一點相當的重要，因為這是唯一能跟古人對話的線索，如高屏（下淡水）溪，也就是說，透過歷史地圖的技術，還原地名的變動過程，挑選出地表上的訊息，將有助於解決紛亂的歷史面向，尤其是古河道的流向，整個六堆的防衛體系，或是族群的地域勢力都必須受限於此，這是該章節在屏東平原「研究區位背景」的歷史解讀上較為欠缺的部分。

（二）了解語言差異的目的是什麼？

身為一個沒受過語言訓練的讀者而言，第參篇的寫作方式由於加入相當多的語言學專有名詞的介紹與應用，這使得在閱讀上，很容易進入作者群所要表達的研究方式與結果，其利用三個章節，即「內埔鄉語言接觸與變異」、「內埔鄉詞彙接觸與變異」、「萬巒鄉語言接觸與變異」等等，來鋪陳該篇所論述的語言與族群關係，作者群不斷地利用特有的語言現象，來作為段落上的討論，即「小稱詞的比較」、「聲母的比較」、「韻母的比較」、「語音犯法的演變規則」等等，研究範圍在內埔鄉以 14 個客家村為範圍，每村共採 12 個點，而萬巒鄉以新厝村的加匏朗為主要研究對象，但是樣本嚴謹度不如內埔鄉。

該篇清楚地交代內埔鄉田野調查的諸多背景資料，如調查字表、調查方法、記音方式、調查時間，研究結果並以「研究現況」、「調查結果」、「問題探究」，最後在綜合討論的第 183 頁裡提出一個重要結論：「我們認為老年層較能保持傳統，所以比例高；中年層受閩南語的影響

較大，變化較大；青少年層因為受華語和英語教育的影響，使 {f/v} 聲母得到正增強而保留下來。這充分說明了語言變化和族群接觸互動的關係」，這個結論為我們面對現今的語言環境提供某種的想像。

隨後針對內埔客家話的語音系統（聲母、韻母、聲調）、特殊的語音現象、內埔客家話詞彙特點，做一番檢要的介紹，文後並試著回答為什麼六堆的客家人會把內埔客家畫當作「最具有廣泛代表性的口音」？該篇第 196 頁，第一作者張屏生認為：「有兩個理由：1. 因為麟洛、竹田、和萬巒、高樹、長治的部分村落所講的客家話和內埔客家話有高度的一致性。2. 在這些鄉鎮之中，以內埔的人口最多（僅次於屏東市），土地面積範圍大，位居六堆交通和行政中心」。

關於這個結論，筆者認為似乎有討論的空間，那就是忽略歷史發展脈絡所成的影響，換言之，客家的發展歷程是有時空脈絡的，它具有某種的擴散性，依目前的史料解讀，是以麟洛、長治為起點（也就是大家稱之的前堆），往四周擴散（施雅軒 2011：21），因此內埔客家話與其他地區有高度一致性是必然的結果，因為三百年以來長期的交流，是足以消弭其差異性，至於人口最多的答案，從乾隆 27 年至 30 年（1762-1765）的「乾隆臺灣輿圖」（洪英聖 2002：8）就可以得到若干的反證上，該地圖連「內埔」這個聚落都沒有，那當時屏東平原的客家人「最具有廣泛代表性的口音」又要以誰為準呢？關於這個現象的解讀，也將帶出下一個提問。

（三）客家的歷史建構在哪裡？

面對這個提問，其實也是這本書最令人感到最惋惜的地方，該書有著豐富的史料與田野調查，但是在客家歷史的建構上，卻缺乏堅強的討論，不論是「第一章客家與平埔」或是「第二章客家、福佬與平埔」，

很明顯地，關於這三個族群的歷史耙梳，在歷史建構的過程，應該以客家為主體的理路，是必要而且必然的，可惜的是，「第一章客家與平埔」是以「平埔」做為論述的主軸，而「第二章客家、福佬與平埔」，談的是 19 世紀中葉後的相關教案（如二崙事件、港仔墘事件、萬金天主堂事件），以及相關風水傳說、地方族群衝突等等，使得整本書最符合史料論述的篇幅，反而缺少以客家主體性的討論而失色不少。

其實依目前的史料，建構一個南部客家主體性的論述是有可能的，筆者在此野人獻曝地提供南部客家發展的三個階段，即：(1) 前六堆時期（93 年）：康熙 31 年（1692）－乾隆 50 年（1785）；(2) 組織觀的六堆（67 年）：乾隆 51 年（1786）－咸豐 3 年（1853）；(3) 區域觀的六堆（151 年）－咸豐 11 年（1861）到現在（2014）（施雅軒 2013：68）。

(1) 前六堆時期（93 年）：康熙 31 年（1692）－乾隆 50 年（1785）

這個時期在歷史上雖然沒有「六堆」的文字在史料裡出現，但是依相關的文字記載，可以證明已經有客家人在此活動的痕跡，起點之所以是康熙 31（1692），證據在六堆精神建築 - 忠義亭，裡面曾有清代官員的長生牌位，最早一塊就是以「欽命福建分巡臺澎兵備道兼提督學政」（林竹貞 2010：67）入列的高拱乾，而其擔任「分巡臺廈道」的時間，正是康熙 31 年（1692）至康熙 34 年（1695）（高拱乾 1960：55），然而有趣的是，康熙 33 年（1694）於高拱乾所編的「臺灣府志」當中，其中所附的鳳山縣圖，在滿是平埔社的登錄點，發現一個名為「萬丹民社」的特殊聚落點，成為現今南部客家最早登上屏東平原的具體史料。

這個時期在政治事件上，大致發生了三次重要的戰事，也就是忠義

亭（祠）所追封的神位：「皇清追封褒忠康熙六十年、雍正一十年、乾隆三十三年六堆忠勇義士列公神位」（施雅軒 2013：54）上面所表列的戰事，即康熙 60 年（1721）的朱一貴事件，雍正 11 年（1733）的吳福生事件，以及乾隆 33 年（1768）黃教事件。

而目前兩幅重要的全臺尺度地圖也是這個時期所進行的調查產物，分別是推估雍正 5 年（1727）所繪製的「雍正朝臺灣圖附澎湖群島圖」（盧雪燕 2006）所登錄的火燒庄、柚仔林、新北勢庄、新東勢庄、檳榔林等等，以及乾隆 27 年至 30 年（1762-1765）的「乾隆臺灣輿圖」，來回推當時屏東平原上的聚落，屬後來前堆的聚落有：（老）田尾、竹葉（林）、（老）潭頭邊路（麟洛），屬後來後堆的聚落有：新東市、老東市、檳榔林，屬後來中堆的聚落有：頓陌（物）、杳杳（為糴糴），屬先鋒堆者：戀戀（萬巒）、頭溝水、二溝水、三溝水、四溝水、五溝水、高崗大林，右堆只有瀾濃，左堆有石公徑、建功、茄苳腳、六根，這些記錄顯示現在的六堆聚落群已經在這個時候大量的出現。

(2) 組織觀的六堆（67 年）：乾隆 51 年（1786）－咸豐 3 年（1853）

該時期基於林爽文事件，所以在史料上正式產生「六堆」這個名號，「齊集忠義亭供奉萬歲牌，同心堵禦。挑選壯丁八千餘名，分為中、左、右、前、後及前敵六堆」（欽定平臺 1961：904-5），然而這個時期的六堆，實屬組織性質，換言之，可以隨著軍事任務集結與解散，如咸豐 3 年（1853）福建臺灣道徐宗幹「諭粵民」一文中所謂：「此時各屬文武及各紳董，皆請飭該莊撤堆（粵民自立各營曰堆），以安地方」、「自軍興以來，爾粵人出力已久，眾堆一日不撤，費用一日不止。（徐宗幹 1960：13）」，以上文字顯示「堆屬」是可以被解散的，該段文字成為組織觀的六堆下界的重要證據。

該時期由官方所認定的神位，就可以判定參與官方平亂的戰役共有三場，計有「皇清欽賜褒忠乾隆五十一年、乾隆五十二年、乾隆五十三年六堆忠勇義士列公神位」、「皇清欽賜褒忠嘉慶十年、嘉慶十一年六堆忠勇義士列公神位」、「皇清欽賜褒忠咸豐三年六堆忠勇義士列公神位」，也就是「林爽文事件」、「蔡牽事件」與「林恭事件」等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雖然這個時期的六堆本質屬於組織性質，但是不代表當時的南部客家沒有區域性的統領單位，如道光 12 年（1832）張丙事件，事平之後受懲罰的大總理曾偉中，被判發雲貴、兩廣極邊煙瘴充軍，副總理李受被判「殺一家非死罪三人律」，凌遲處死，各莊總理如瀾濃莊林綸輝（年 36 歲）、潮州莊李壇（年 52 歲）、海豐莊林謙受（年 33 歲）、萬巒莊黎應揚（年 61 歲），所有附貢生、生員功名全被革去，一併判發雲貴、兩廣極邊煙瘴充軍（瑚松額 2007：313-4），官方為何只針對瀾濃莊、潮州莊、海豐莊、萬巒莊四大莊作懲處？唯一合理的解釋只有這四大莊即包含南部客家所開墾的四大區塊，這也成為六堆要落實成區域觀的前身。

(3) 區域觀的六堆（151 年）－咸豐 11 年（1861）到現在

如前所述，現今所使用的六堆概念，乃是「區域觀」的六堆觀點，也就是「堆屬」與「區域」作為連結，即左堆是屏東縣佳冬鄉、新埤鄉，右堆是高雄市美濃區、甲仙區、六龜區、杉林區與屏東縣高樹鄉所組成，前堆是屏東縣長治鄉、麟洛鄉，後堆是屏東縣內埔鄉，中堆是屏東縣竹田鄉，先鋒堆是屏東縣萬巒鄉，這個現象是什麼時候開始的呢？依目前的歷史文獻，往前回推可以到清光緒年間「臺南東粵義民誌」，而同治八年（1869）所立的「忠義亭碑」（南部碑文 1966：700-1），還可以推估具有「區域觀」的六堆再向前延續，那再往前呢？

近來利天龍於 2007 年的「屏東縣前堆地域的社會空間結構與變遷」論文中，找到前堆組織已有每年例行性的堆費徵派，此張堆費單據就是「非戰時堆務維持」的證據之一（利天龍 2007：74），假如依利天龍推論，單據是咸豐 11 年（1861）無誤的話，「組織觀」固著為「區域觀」，就是落在咸豐 3 年（1853）至咸豐 11 年（1861）之間，至於「區域觀」六堆的明確設計者與時間，將有待關鍵性的資料出土才有辦法證明。

而有了這個南部客家歷史的發展架構，某些事件就有清晰的角度，一個有效運作的族群組織，不斷地對周遭的挑戰一一進行反擊，例如作者群所論述 19 世紀中葉後的相關教案（如二崙事件、港仔墘事件、萬金天主堂事件），其衝撞的正是六堆客家已經成形的區域觀六堆，在如此的領域感下，其所引發的排外力道當然是相當的劇烈。

無論如何，該區域觀深切影響現今六堆的解讀長達 150 年以上，也形成阻礙六堆歷史相當大的障礙，筆者無意堅持這三個階段的論述，是絕對的客家歷史主體，畢竟這只是個人著作觀點罷了！但是類似這種以客家為主體的歷史論述，卻是絕對需要的，也盼望未來能有相關作品的出現，唯有如此，面對南部客家超過三百年以上的歷史，才可能有清晰面貌的一天。

（四）客家的主體意識如何被展顯出來？

往後的文本，是作者群發揮社會學視野最佳的操作範本，如第肆篇「第三章 戶口調查簿所呈現的社會關係」、「第四章 跨族收養與自我認同」，以及第伍篇「第一章 客家與外省」、「第二章 客家與新移民」，透過田野調查，一連串精彩的個案一一地置於社會關係的脈絡裡，結論中透過通婚範圍、祭祀範圍、交易範圍所建構社會關係，更是該書重要的貢獻，不過筆者還是想提問，那就是客家的主體性透過怎麼的方式被

動員出來？或是被展現出來？

在清代，這個一個很容易回答的問題，因為南部（六堆）客家是由一個有組織動員的武裝團體，因此能有效地與其他族群競爭，進而達到地域爭奪的效果，但是一旦這個動員機制，在日本治臺時被破壞殆盡，那支撐客家主體的動能到底是什麼，是語言？是文化型態？是宗教信仰？是金錢價值觀？恐怕這都是閱讀這本書後，發人省思之處。

三、小結

筆者有幸拜讀林淑玲教授所領導的團隊，其花相當長的時間所完成的《臺灣客家族群關係研究——以屏東縣內埔鄉與萬巒鄉為例》一書，閱讀後感到無比興奮，而對於一般讀者而言，其所造成的啟發性，尤其是內埔、萬巒兩地，更是全面而紮實，這是未來研究者要涉獵這兩個地區，使該書做為前導的背景閱讀，是絕對必要的，有了這本書預察與瞭解，相信可以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。

林教授是筆者在高雄師範大學的同事，並同屬在文學院裡服務，筆者甚少用如此嚴苛的態度來檢視他人的著作，在用詞遣字上可能有言過其實之嫌，由於南部客家的歷史研究者並不是很多，每一部六堆歷史作品的問世，都可能成為莘莘學子反覆閱讀的文本，還請林教授海涵筆者對於當下六堆歷史建構的焦慮與不安的心情，敬請見諒。

參考文獻

- 利天龍，2007，《屏東縣前堆地域的社會空間結構與變遷》。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。
- 林竹貞，2010，《六堆忠義祠與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之研究》。屏東教育大學客家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。
- 南部碑文，1966，《臺灣南部碑文集》，臺灣文獻叢刊第218種。臺北：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。
- 施雅軒，2011，《戰爭、空間、六堆客家：另一臺灣歷史地理學的展演》。高雄：麗文。
- _____，2013，〈神聖空間的政治二元性：以清代六堆客家忠義亭為例〉。《環境與世界》27：51-76
- 洪英聖編著，2002，《畫說乾隆臺灣輿圖》。臺北：聯經。
- 徐宗幹，1960，《斯未信齋文編》，臺灣文獻叢刊第087種。臺北：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。
- 高拱乾，1960，《臺灣府志》，臺灣文獻叢刊第065種。臺北：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。
- 欽定平臺，1961，《欽定平定臺灣紀略》，臺灣文獻叢刊第016種。臺北：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。
- 瑚松額，2007，〈拿獲鳳山縣焚搶番割匪徒姓名事由清單（附件）〉。《明清臺灣檔案彙編》，第參輯第53冊，吳密察總編輯。臺北：遠流。
- 盧雪燕，2006，《臺灣圖附澎湖群島圖說》。臺北：國立故宮博物院。

